



弘扬宪法精神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张图读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现行宪法
颁布时间

1982年
12月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根本大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第一届、第四届和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分别于1954年9月、1975年1月、1978年3月和1982年12月先后制定、颁布了四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现行宪法为1982年宪法，共历经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四次修订。

宪法总纲关键词

人民民主专政 社会主义制度 民主集中制 民族区域自治 依法治国 社会主义公有制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按劳分配 国有经济 家庭承包经营 土地集体所有 社会保障制度
宏观调控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义务教育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计划生育

公民权利义务知多少？

全文共四章，1万6851个字

权利一词出现108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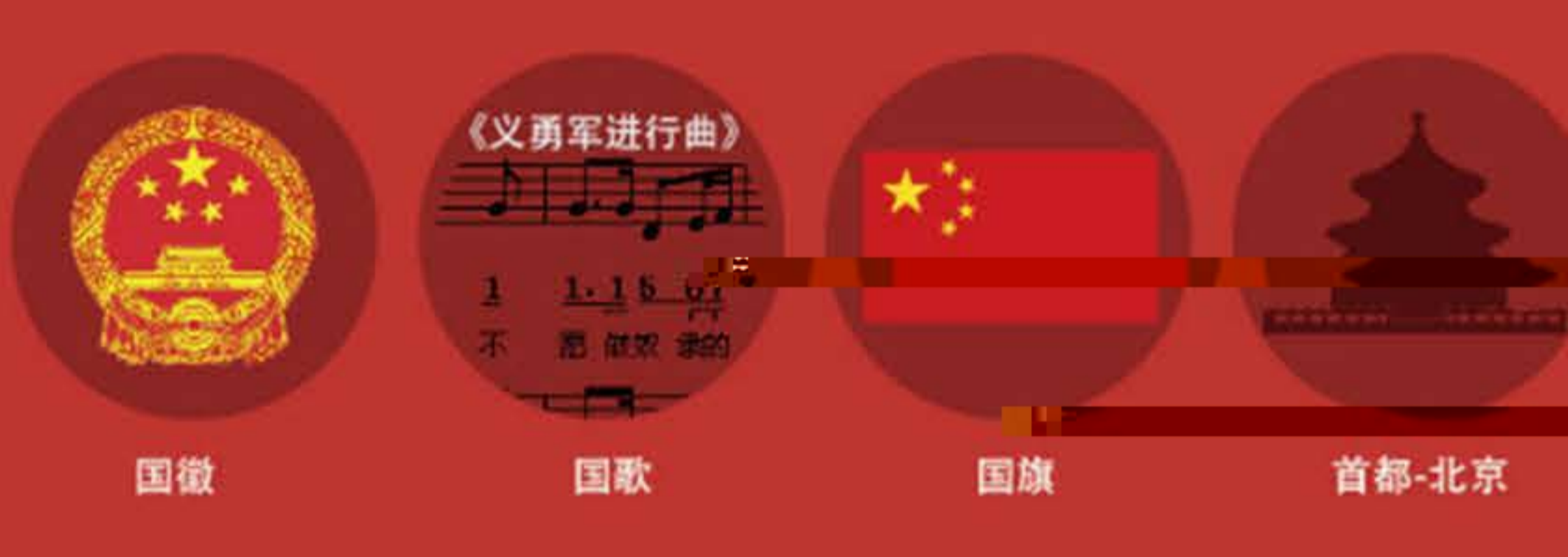
“义务”一词出现97次



宪法中的国家机构



国徽、国歌、国旗、首都再熟悉



历经四次修改

第一次修正

时间：1988年，我国第一次采用宪法修正案的形式修改宪法。
内容：增加规定“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对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将有关条款修改为“土地的使用权可以依照法律的规定转让”。

第二次修正

时间：1993年，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
内容：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及“改革开放”正式写进宪法。

第三次修正

时间：1999年，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
内容：将“邓小平理论”写进宪法序言。

第四次修正

时间：2004年，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
内容：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指导地位，第一次“入宪”和“人权入宪”成为两大亮点。

中国法律体系构成

种类	制定机关	效力等级
宪法	全国人大	最高效力
法律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仅次于宪法
行政法规	国务院	低于法律
部委规章	国务院所属部委	低于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特定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	低于行政法规
地方性规章	特定的地方人民政府	低于地方性法规
自治法规	民族自治地方的人大	报其上一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生效
军事法规	中央军事委员会	低于法律
军事规章	军委所属机关	低于法律

其他：授权立法、经济特区法规、中国缔结或加入的国际条约